

丰顺县教堂水库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丰顺县教堂水库工程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投审[2022]17号文批复可行性研究并核准招标，由广东省水利厅以粤水建设[2022]40号文批复初步设计，建设资金除按规定申请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补助、统筹省级涉农资金外，其余工程建设资金由梅州市、丰顺县负责筹措解决。招标人为丰顺县水利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工程建设任务以供水、灌溉为主。教堂水库总库容 201.4 万立方米，正常蓄水位为 237.42 米，死水位 209.55 米，30 年一遇设计洪水位为 237.66 米，200 年一遇校核洪水位为 238.12 米。

水库工程等别为 IV 等，工程规模为小（1）型。大坝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进库公路按四级公路标准设计。大坝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设计、200 年一遇校核，消能防冲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包括溢流坝、非溢流坝、引（放）水管、输水管和库区公路等。

2.2 招标范围：详细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3 招标规模：7169.06 万元

2.4 计划工期：28 个月。

2.5 标段划分：不分标段。

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已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4.2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最低要求如下：

(1) 项目负责人(1 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广东省外企业应为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单位，并持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

(2) 项目技术负责人(1 人)：具有水利类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 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4)施工员(2人)、质检员(2人)、资料员(1人)、材料员(1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水利工程协会颁发对应的岗位证书；

上述人员应提供在投标人本单位缴交连续近3个月(2022年8月至10月)社保证明，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

4.3 业绩要求：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载明的时间为准)，投标人独立承接过施工合同价在6000万元或以上(以施工合同载明的合同金额为准)的水库新建工程(或扩建工程，或改造工程，或除险加固工程)。

4.4 信誉要求：(1)投标人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信息录入手续，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广东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4.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资格后审合格的条件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予以否决。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的申请人，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于2022年月日至2022年月日，每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北京时间，下同)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办理投标登记及购买文件。

5.2 投标登记时需提供的资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5.3 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每套2000元，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已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且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全员须在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未被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加锁，投标登记成功即被锁定拟派项目负责人。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丰顺县水利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丰顺县新世纪广场庄园路6号

联系人：罗先生

电 话：0753-6688531

招标代理：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寿路116号

联系人：肖先生

电 话：020-38036127

2022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投标单位(盖章)：

审核确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备注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从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原件 (一式两份)		
2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原件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		
4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复印件		
5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本单位缴交的近3个月(2022年8月至10月)社保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		
6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水利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复印件、本单位缴交的近3个月(2022年8月至10月)社保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		
7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本单位缴交的近3个月(2022年8月至10月)社保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		
8	拟派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岗位证书复印件、本单位缴交的近3个月(2022年8月至10月)社保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		
9	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协议书)		复印件		
10	附件二：投标人信誉承诺书		原件		

注：1、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以上资料投标登记时须提供原件现场核查（可通过二维码验证的除外），如上述提供的证书为电子证书的，彩色打印视为原件，上述投标登记资料用A4纸按顺序装订成册(封面自拟、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4、如受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办理，须提供相关部门有关延期办理的证明文件或网页截图等相关材料复印件。

5、上述所有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二：

投标人信誉承诺书

致招标人：

根据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公告的要求，我单位承诺：

- 1、我单位拟派的项目负责人至开标时间止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拟派项目管理人员均为本单位人员；
- 2、我单位在广东水利建设与管理信息网没有被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处罚期内；
- 3、我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证明材料真实有效；
- 4、以上承诺内容若有不实，愿意放弃中标权利和按弄虚作假行为依法接受相应处罚。

投 标 人：____（盖单位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名）____

年 月 日